圩塘中心小学自然灾害应急预案

1.若发生地震灾害，有可能造成部分建筑物倒塌，地面塌陷等严重后果时，或一旦灾情发生时，有关责任人要立即组织以有关工作人员和班主任，以班级、处室为单位，按照疏散路线迅速地将师生撤出危害地带，到操场上统一集中。

2.如地震灾害发生在夜间或节假日，学校值班人员要马上告知学校领导，校级领导获悉后要立即赶到现场，启动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，并在第一时间内将自然灾害的情况上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。组织教职工突击队加强安全保卫工作，保护国家资产。

3.根据气象预报和上级有关部门的通知，当强暴雨、台风、大雪和气温超高或超低等自然灾害发生时，学校认真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，做好家校联系及在校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，做好财产的防汛、防霉、防潮、防冻、防晒等工作，避免或降低灾害事故带来的损失。

4.当发生强大暴雨、台风、大雪，造成学生上学、放学路上有危险时，学校领导应及时上报上级教育主管局请示停课或其他解决办法。如果发生师生因自然灾害受伤等意外情况时，要立即上报。在气温超高或超低等特殊气候期间，严格控制学生的室外活动组织，避免发生人员伤害事故。